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鄧宇萱
電話：037-559685
傳真：037-559974
電子信箱：creator001@mlc.edu.tw

受文者：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務字第11100543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11D033495_111D2016494-01.PDF、111D033495_111D2016495-01.docx、111D033495_111D2016496-01.xlsx、111D033495_111D2016497-01.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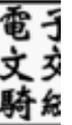
主旨：檢送「苗栗縣政府111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獎勵計畫」1份，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3月14日府文客字第1110002954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本府及所屬學校同仁(含正式人員、工友、約聘雇、約用、臨時人員及縣立各級學校教職員工)踴躍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報考且到考者，請各單位由相關經費予以補助報名費；另參加初級考試核給補假4小時，參加中級、中高級及高級考試核給補假8小時。

(一)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之獎勵如下：

- 1、通過客語初級認證：獎勵金500元，嘉獎1次（限尚未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者，不限級別及腔調）。
- 2、通過客語中級認證：獎勵金1,000元，嘉獎2次。
- 3、通過客語中高級認證：獎勵金1,500元，記功1次。
- 4、通過客語高級認證：獎勵金2,000元，敘獎額度待客委會公布獎勵辦法後同步修正。



三、本年度客語認證報名考試資訊如下：

- (一)初級多梯次-苗栗場：報名日期5月1日至6月30日，考試日期8月20日(六)。
- (二)全國初級認證：報名日期4月11日至6月10日，考試日期9月3日(六)及9月25日(日)分2梯次舉行。
- (三)中級、中高級暨高級認證：報名日期尚未公布，考試日期10月1日(六)。
- (四)如有相關報名問題，請逕洽認證報名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090-040。

四、承上，本縣所屬學校教職員工客語能力認證之獎勵補充說明事項如下：

- (一)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獎勵：請學校依據「苗栗縣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生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獎勵實施計畫」辦理相關獎勵。
- (二)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獎勵請參照旨揭計畫辦理。

正本：本縣縣立高級中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